

证券代码：872480 证券简称：粤冠股份 主办券商：华创证券

中山粤冠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灿权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出席会议；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同意通过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审计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同意通过《2019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同意通过《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《中山粤冠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相关事宜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授权董事会依据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最终决议全权办理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相关事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19 年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《中山粤冠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《中山粤冠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9）及《中山粤冠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同意通过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《中山粤冠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万人行捐款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同意公司向中山市慈善万人行活动捐款 10 万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（如有）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李征律师、郑明伟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和表决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文件的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会议召集人的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王江	董事	任职	2020年5月15日	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

（二）法律意见书

中山粤冠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5月18日